

# 宁夏开放大学

宁开大教函〔2022〕27号

## 关于开展2022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学习中心：

为推进学校内涵建设、打造办学品牌、提升社会形象、构建具有开放教育特点的开放大学学生工作机制，鼓励我校学生在校期间认真学习，刻苦钻研，积极进取，圆满完成学业。经我校2021年第10次院（校）长办公会研究审议通过《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办法》的通知（宁开大发〔2022〕7号）文件精神，决定开展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活动。为做好我区2022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及发放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请条件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品德优良，行为规范。

2. 学习目的明确，学习态度端正，勤奋努力，锐意进取，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教学和其他各项活动，具有较强的自主学习能力。

力，并在学习中善于合作、乐于帮助和带动他人共同学习。

3. 入学一年以上，已获得毕业总学分 40%以上本专业课程学分（不包括补修课程）。已经获得过奖学金的学生再次申请奖学金时，需再获得 30%以上的课程学分。

4. 学习成绩优良，所有课程正考及格，本专业课程平均成绩不低于 70 分。

5. 在读期间获得国家、自治区级奖励或中国人民解放军战区奖励，对社会做出突出贡献者，不受奖学金分配名额限制且可适当放宽第二条第三、第四款中所列条件要求。

自治区级奖励是指省级党委、政府直接授予的奖励和国家各部委授予的奖励，自治区级党委或政府所属委、办、厅（局）等部门授予的省级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三八红旗手和青年五四奖章等奖项也视为省级奖励。

6. 凡在校期间考试存在舞弊行为及受到各种处分者，均无资格申请。

7. 已获得国家开放大学奖学金的学员不再参加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

## **二、评选要求**

1. 评选工作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择优原则。

2. 推荐候选人应具有一定的覆盖面，兼顾不同的学生群体。候选人应在学习中心分布、学历层次、地域层次等方面结构合理。

3. 各学习中心按照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工作方案，制定本单位评选工作实施细则，成立评选工作小组。

4. 各学习中心按照评选要求，组织评选奖学金候选人，并将评选出的候选人在本单位公示一周。

### 三、参评对象

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的奖励对象为开放教育及成人教育各专在籍学生（不含 2021 秋季入学学生）。主要参考学籍三年以内的学生人数。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修满本专业毕业最低学分，进入毕业审核阶段的学生不在奖励范围之内。

### 四、时间安排

1. 7 月 11 日—8 月 26 日，各学院、学习中心开展宣传，进行自评。

2. 8 月 30 日—9 月 5 日，各学院、学习中心向宁夏开放大学远程教育处学籍管理科上报评选结果及材料。

3. 9 月 15 日—9 月 28 日，宁夏开放大学远程教育处进行审核、公示、审批。

4. 10 月底前，宁夏开放大学公布 2022 年度奖学金获得者名单。

5. 11 月底前，宁夏开放大学拨付奖学金款项，发放奖学金证书。

6. 12 月底前，宁夏开放大学完成奖学金发放工作。

### 五、报送材料

1. 2022 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申请表 2 份（附件 1）。

2. 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成绩单 2 份。

3. 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 1 寸彩色证件照片 2 份（贴在申请表的照片位置）。

4. 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在读期间所获奖励证书的复印件 2 份。

5. 各单位 2022 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汇总表（附件 2）。

6. 各单位 2022 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银行账号信息表  
(附件 3)

7. 各单位 2022 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评选工作总结。

## 六、名额分配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依据国家开放大学教务管理系统开放教育在读学生人数, 按照 5% 比例分配给我校各学院、学习中心。具体奖学金名额为 97 名(含一村一名大学生计划及助力计划)。宁夏开放大学远程教育处在对各教学点在籍生人数统计的基础上, 分配名额如下:

1. 直属学院: 10 名;
2. 石嘴山学院: 8 名;
3. 固原学院: 2 名
4. 中卫学院: 4 名;
5. 吴忠学院: 4 名;
6. 平罗学院: 8 名;
7. 永宁学院: 4 名;
8. 盐池学院: 3 名;
9. 贺兰学习中心: 2 名;
10. 青铜峡学习中心: 6 名;
11. 中宁学习中心: 2 名;
12. 银川市新朔方学习中心: 7 名;
13. 隆德学习中心: 1 名;
14. 银川市双玉学习中心: 9 名;
15. 银川市鲁宁学习中心: 7 名
16. 新商务技工学校学习中心: 5 名;

17. 红寺堡学习中心：1名；
18. 彭阳学习中心：1名；
19. 石嘴山工贸学院：2名；
20. 银川市滨河学习中心：4名；
21. 同心学院：3名；
22. 西吉学习中心：3名；
23. 灵武学习中心：1人；

## **七、奖学金来源、奖励标准及发放**

2022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由宁夏开放大学专项拨款。奖励标准为：一等奖学金（600元）、二等奖学金（500元）、三等奖学金（400元）。一等奖学金本专业课程平均成绩不低于80分、二等奖学金本专业课程平均成绩不低于75分、三等奖学金本专业课程平均成绩不低于70分。

按照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发放工作的要求，奖学金由宁夏开放大学计划财务处打到学生银行卡上，为了保障发放工作的正常进行，请各学习中心提供奖学金候选人（本人）中国农业银行卡号（储蓄卡），由计划财务处直接将奖学金汇款给学生。

## **八、注意事项**

1. 报送材料须规范齐备，尤其是学生姓名、出生年月等基本信息应准确无误。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申请表必须由学员本人据实机打填报并手写签名，奖学金申请表中学生的申请理由要详实，字数不少于300字（少于300字初审将视为不通过）。

2. 各学习中心要对学员上报材料进行初审，严把质量关。

3. 参加奖学金评选的单位，在上报奖学金文本材料的同时要将电子材料发至宁夏开放大学指定邮箱。

4. 学习中心在查验学生获奖证书原件的同时须进行证书原件扫描。

5. 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成绩单由自治区电大学籍科统一打印盖章。

6. 报送材料应按时、规范、齐全，逾期视为弃权。

7. 凡下发名额不上报的单位须上报纸质材料并说明具体原因，由学校主管领导签字盖章。

8. 宁夏开放大学远程教育处对报送材料出现问题较多及不上报的教学点根据实际情况将在下一年度的奖学金评选中减少推荐名额。

## 九、上报材料要求

(1) 每个奖学金候选人单独建立文件夹，文件夹命名要求：教学单位名称+年级+层次+专业+姓名，如中卫学院 20 春会计专科某某某。

(2) 文件夹内文件按以下名称命名并排序：

1. 某某某奖学金个人申请表
2. 某某某在籍生成绩单
3. 某某某 1 寸照
- 4.1 某某某入学后所获奖励证书 1
- 4.2 某某某入学后所获奖励证书 2

## 十、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宁夏开放大学远程教育处学籍管理科

联系人：姜 华

联系电话：0951—5065338

电子邮箱：308906928@qq.com

附件：

1. 2022 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申请表
2. 2022 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汇总表
3. 2022 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银行账号信息表

宁夏开放大学 远程教育处

2022 年 6 月 27 日





宁夏开放大学入学后的获奖情况（按时间顺序填写，并与提交的获奖证书复印件对应）

以上内容由申请人本人如实填写。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学习中心初审意见（包括公示情况）：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省校终审意见（包括公示情况）：

负责人签名：

省校主管校领导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 2

### 2022 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汇总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所在学习中心	入学时间	专业	本/专	已获学 分课程 平均分	已获学分 百分比	联系方式	是否不 占名额
1													
2													
3													
4													
5													
6													
7													
8													

学院、学习中心奖学金工作责任部门： \_\_\_\_\_ ； 部门负责人： \_\_\_\_\_ ；  
 联系人： \_\_\_\_\_ ； 联系电话： \_\_\_\_\_ ； 手机： \_\_\_\_\_ ； Email：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单位公章）

注：1. “已获学分百分比”的百分比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

2. 汇总表电子版一 EXCEL 格式编辑并提交。

附件 3

2022 年度宁夏开放大学奖学金候选人银行账号信息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所在学习中心	入学时间	专业	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名称	农业银行账号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1. 汇总表电子版一 EXCEL 格式编辑并提交。